

今晚谈

电动自行车拟上调限速
平衡好效率与安全

评论员 宋学敏

8月25日,道路交通安全法修订草案提请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初次审议。草案拟将电动自行车在非机动车道内的最高时速从15公里调整为20公里,同时明确禁止逆行、超速、闯红灯、拨打接听手持电话、观看视频等行为,并要求驾驶人和乘车人佩戴安全头盔。最高时速从15公里调整为20公里,5公里的调整看似微小,但这一步却跨越了二十多年。

现行道交法自2004年5月1日施行以来,电动自行车在非机动车道内最高时速不得超过15公里的具体条款一直没有调整过。而2018版电动自行车新国标(2019年落地)将出厂最高设计车速定为25公里/小时,2024版国标沿用这一标准并加了“超速断电”的规定。一套标准管“车能跑多快”,一套规定管“路上能跑多快”。两者虽不冲突,但落差太大,与公众认知和实际出行需求脱节越来越明显。

街头现实是,骑行时速普遍高于15公里。严格执法意味着大量骑行者处于违法状态,形成“法不责众”的困局,法律权威也因此受损。此次将限速上调至20公里/小时,正是对这一现实的回应。

然而,凡事都有两面。限速上调后,面临的问题可能更严峻。

非机动车道常出现被汽车违停挤占、被右转机动车借道等情况,许多非机动车只能与汽车抢道,十分危

险。当电动车无路可走,被迫混入机动车流时,讨论20公里/小时还是25公里/小时,就像在拥堵的独木桥上争论该走多快一样,意义不大。因此,做好道路规划、保障路权、各行其道以及严格执法,才是真正的考验。

电动自行车限速上调,外卖骑手群体可能会松口气。但平台会不会借机缩短配送时长,是个需要关切的问题。平台算法以理想化速度核算配送时长,把超时风险全部转嫁给骑手,骑手为保收入仍会闯红灯、逆行甚至破解限速。好在平台在多年舆论和监管压力下已有一定改进,但派单模型不透明,改进空间还很大。

修订草案尚未正式生效,但道路交通平衡好效率与安全,永远是主题。据统计,未佩戴头盔是加重骑行人员伤亡后果的主要诱因之一。因此,公众别只盯着电动自行车限速上调,这次修订草案关于头盔佩戴、禁止打电话、看视频等规定,其安全价值可能比限速调整更大。

本市中南部及东部局地大到暴雨

昨日中午开始,本市出现分散性雷阵雨,北辰、武清局地暴雨。今日白天雷阵雨(静海、津南、滨海新区上午中雨伴随雷电),夜间阵雨转阴,微风,最高气温降至27℃,最低气温23℃,体感温度最高28℃,最低23℃。目前暴雨黄色预警信号、全市范围雷雨大风黄色预警信号、蓟州山洪灾害气象风险蓝色预警、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黄色预警、玉米渍涝中度风险预警、淡水养殖暴雨洪涝轻度风险预警均在生效中。

截至昨日18时,全市平均降雨量7.8毫米,最大降雨量89.9毫米,最大小时降雨量71.4毫米,均出现在北辰区科技园东区。中心城区平均降雨量4.0毫米,最大降雨量21.4毫米,出现在河西区全运村,次大降雨量12.1毫米,出现在红桥区潞河园。

据市气象台首席预报员鲁坦介绍,受副热带高压边缘和低空切变线等共同影响,昨日下午至周五,天津地区多降雨天气。今日白天天津仍有雷阵雨,中南部、东部局地有大

到暴雨,今日夜间降雨减弱,明日白天是一个间歇期。

明日夜间至周五,天津将再次出现明显降雨过程,累计雨量可达中到大雨,局地暴雨。此次降雨过程具有持续时间长、累计雨量大等特点,并且局地伴有短时强降水、雷暴大风等强对流天气,需要警惕城市内涝、农田积涝的风险。

受降雨影响,最高气温下降明显。周四周五两日最高气温25℃—28℃,最低气温22℃—23℃,市民需注意及时调整着装。

鲁坦提示,强降雨时段,市民要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外出,居家时关好门窗。如果外出行车,要远离低洼积水路段和道桥、涵洞等,行人不要涉水过马路,并且远离广告牌、大树、围挡等。同时,蓟州山区要警惕持续性降雨和短时强降雨可能诱发的山洪地质灾害,提前做好防范措施。

此次降雨过后,周六到周二以晴到多云的天气为主,最高气温28℃—30℃,最低气温21℃—23℃。

记者 王婷

市防汛三级应急响应昨启动

8月25日10时30分,市气象台发布暴雨黄色预警信号,预计26日中南部和东部局地大到暴雨;27日夜间至28日中到大雨,局地暴雨。海河流域25日中部中到大雨,滦河下游、北三河、永定河、大清河、子牙河、海河干流等局地暴雨,个别点大暴雨;26日中部中到大雨,永定河、大清河、子牙河、海河干流局地暴雨;27日中部中雨,局地大到暴雨。按照《天津市防汛抗旱应急预案》有关规定,市防办经组织联合会商研判,决定于2026年8月25日10时40分启动市防汛三级应急响应。

本次降雨过程持续时间长、影响范围广、累计雨量大,引发内涝、山洪和地质灾害风险较高,且降雨主要集中在工作日,对市民早晚高峰出行影响较大。请各区各部门各单位加强值班值守,强化预警叫应机制,加强水利工程、排涝设施、山洪沟口、地质灾害隐患点、下沉地道、低洼易积水地区、危陋房屋等关键部位和涉汛

养老院、山区景区、民宿农家院、野游路线、露营基地、“117项目”在工地等重点场所的巡查盯守,果断自主启动应急预案和采取“关停限避”应对措施,做好防范应对工作。

市防指各成员单位及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在本单位、本部门上岗到位,相关区防指副总指挥(分管应急管理工作或水务工作的副区长)在本区人民政府或区防办上岗到位,组织做好防汛抢险救灾工作。

市气象局、市水务局、市规划资源局、市公安局、市城市管理委、市消防救援局派员到市应急管理局参加联合值守工作。

气象海洋组、水情组密切监视本市及流域雨情、水情、潮情变化,递进式加密测报预报频次。

调度组做好本市主要行洪河道、水库调度运行工作;监督相关区和单位落实防汛调度指令。

抢险组掌握全市一级行洪河道、大型水库的工情,检查指导相关区做好巡堤查险和抢险救援应急处

置工作;组织抢险专家组和市级防汛抢险救援队伍,协调解放军、武警部队、民兵、预备役,做好抢险救灾准备。

转移安置组、生活保障组准备安置群众所需生活保障物资及设备,视情况及时调拨。

物资组组织防汛物资储备单位相关人员上岗到位,做好物资调运准备。

信息宣传组做好防汛信息发布工作,适时向新闻媒体通报汛情、险情、灾情和防汛工作情况,视情组织现场采访。

蓟州区防指组织做好山洪和地质灾害防御工作,及时疏散游客,转移受威胁区域群众。

其他工作组、市防指各成员单位、各分部和各区防指、水务集团按照预案职责做好防汛抢险救灾准备与保障工作。

各区各部门各单位及时上报雨情、水情、汛情、潮情、险情、灾情和工作开展情况。

记者 李佳萌

市水务部门做好应对准备
科学统筹防汛和蓄水
确保平稳度过本轮降雨

记者从天津市水务局获悉,为应对8月25日—28日降雨,市水务部门及时启动洪涝灾害防御三级应急响应,在保证防汛安全前提下,科学统筹防汛和蓄水,切实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平稳度过本次降雨过程。

一是加强水情监测预报。与应急、气象及上游省市水文、调度部门实时沟通,及时掌握气象预报成果、流域雨水情信息及上游水库、河道水情。全市6部测雨雷达全部开机运行,滚动发布短临降雨预测,随时做好本境内雨水情监测工作。

二是强化科学精准调度。安排潮白新河里自沽闸加大预泄力度,蓟运河闸、宁车沽闸、永定新河防潮闸等联合运用,降低河道水位,为上游泄洪排涝预腾调蓄空间。密切关注本次预报降雨较大的青静黄排水渠、黑龙港河、荒地排河等二级河道运行状态,督促相关区提前降低河道水位,确保排涝安全。

三是落实城区排水措施。及时停止海河及市区二级河道补水循环,海河水位降低至0.9米,市区二级河道水位降至0.8米,为市区排水预留调蓄空间。启动市防汛三级应急响应,提前落实“一低两腾空,三开四到位”措施,“一处一预案”落实到位,前置人员物资设备,中心城区排水职工613名、社会支援力量711人全部上岗到位,视雨情及时开启应急排水设备。

四是紧盯山洪灾害防御。密切关注北部山区及上游降雨情况,联合气象部门发布山洪灾害风险提示(蓝色),指导蓟州区落实三级山洪预警联动体系,叫应防汛责任人做好山洪防御准备,守牢“不亡人”底线。

截至25日17时,本市上游各河水势平稳,上游地区和本市境内无洪水过程,于桥水库、杨庄水库水位低于汛限水位,各主要行洪河道重要断面均低于警戒水位或汛期设防水位,蓄滞洪区无启用风险,市水务部门将密切关注降雨情况,坚持防汛抗旱两手抓,及时采取调度措施,在保障本市防汛安全的同时为汛后农业生产和生态环境改善储备水源。

记者 姚华